

重庆市南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南川发改委发〔2023〕207号

重庆市南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2023年非采暖季南川区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区内各燃气企业：

根据国家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的有关要求，以及上游供气企业调整重庆天然气门站价格情况，按照现行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，参照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2023年非采暖季中心城区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》（渝发改价格〔2023〕596号）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就2023年非采暖季南川区天然气销售价格调整如下。

一、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

居民用气最高销售价格 在现行价格基础上上浮 0.157 元/m³，低保户用气、特困人员用气最高销售价格不作调整。

（一）城镇居民用气

经渝川燃气公司、长南燃气公司销售的居民天然气一、二、三阶梯销售价格分别由现行 2.039 元/m³、2.209 元/m³、2.559 元/m³ 调整为 2.196 元/m³、2.366/m³、2.716 元/m³。

（二）乡镇居民用气

经中和燃气公司销售的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由现行 2.059 元/m³ 调整为 2.216 元/m³；经锺辰燃气公司销售的居民天然气价格由现行 2.189 元/m³ 调整为 2.346 元/m³；经伟盛燃气公司和鑫贵燃气公司销售的居民天然气价格由现行 2.209 元/m³ 调整为 2.366 元/m³。

（三）执行居民类用气价格的学校、养老福利机构和部队食堂等非居民用气价格在现行价格基础上上调 0.157 元/m³ 执行。

（四）低保用户和特困人员生活用气仍按 1.96 元/m³ 执行。

二、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

（一）工业、商业、集体用气

工业、商业、集体用气最高销售价格保持不变，仍按现行价格执行。经渝川燃气公司、长南天然气公司和中和燃气公司转供的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为 3.04 元/m³；经锺辰燃气公司转供的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为 3.106 元/m³；经伟盛燃气公司和鑫贵燃

气公司转供的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为 3.2 元/m³。

（二）CNG 原料气价格和车用 CNG 价格

CNG 原料气价格和车用 CNG 最高销售价格本次仍暂不做调整，CNG 原料气最高销售价格继续按 2.516 元/m³ 执行，车用 CNG 最高销售价格仍按现行 3.686 元/m³（按质量计算为每公斤 5.420 元）执行。

三、执行时间

非采暖季销售价格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。

四、切实维护市场稳定

天然气价格调整涉及面广、政策性强，各燃气企业要严格执行价格政策，做好执行时间追溯、气费清算结算，确保政策落实到位。有关部门和燃气企业要加强供需衔接，保障用气需求和安全，做好政策宣传解释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确保天然气市场供应平稳运行和价格政策平稳实施。

重庆市南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6 月 2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商务委、区交通局，区市场监管局。

重庆市南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5日印发